

#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函件

---

办办函〔2021〕810号

##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做好文博单位 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局（文化和旅游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物局：

近期，全球疫情震荡反弹明显，国内多地相继发生聚集性疫情，疫情形势严峻复杂，防控压力持续增大，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相关要求，做好文博单位疫情防控和开放服务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切实压实工作责任。**各地文物行政部门要肩负起行业监管责任，督促各文博单位加强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和措施落实，及时发现和整改各类隐患。各文博单位要切实肩负主体责任，强化组织领导，明确防控责任，全面履行岗位职责，把责任落实到具体部门、具体人员、具体环节。

**二、坚决落实防控措施。**开放文博单位应严格落实当地党委、政府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按照不同风险等级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要落实常态化防控措施，按照“限量、预约、错峰”的要求，控制游客数量和规模，可采取网上预约、总量控制、分时分流、分区域开放、语音讲解、数字导览等措施减少人员聚集。督促游客严格开展测温验码，科学佩戴口罩，保持适当的社交距离。博物馆等室内封闭区域应每日采取通风、消毒等措施，加强内部清洁卫生管理，消除病毒传播隐患。考古工地、文物保护工程项目

---

单位应尽量压缩施工人员规模，做好工作人员的健康监测和全程管理，确保安全。严格控制会议、培训等聚集性活动，尽量采取线上或线上线下结合方式，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

**三、不断健全应急机制。**各文博单位要结合本地实际修订完善应急预案，细化实化响应流程、应急措施、处置规范等具体内容，认真落实防控措施，加强值班值守，强化风险评估和监测预警，开展应急演练，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确保紧急状况下应急机制及时激活，有序有效开展各项工作。

**四、着力做好公共服务。**各文博单位在做好线下公共文化服务的同时，可利用网站、微信公众号和小程序等平台，通过网上展览、在线教育、网络公开课等方式，不断丰富完善展示及内容，提供优质的数字文化产品和服务。鼓励各地文博场馆利用电子显示屏、宣传栏、微信公众号、自媒体等传播平台，及时发布公告，引导参观者合理安排出行，错峰参观；广泛开展疫情防控知识宣传，普及科学防疫方法，积极引导广大群众做好自我防护。倡导各文博单位在做好自身防控工作的同时，积极参与所在地防护宣传、志愿服务等疫情防控任务。

特此通知。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